

以下為本集團之申報會計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編製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之報告全文。



信永中和(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43樓

敬啟者：

以下載列吾等對廣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往績記錄期間」)之財務資料(「財務資料」)發出之報告，以便收錄於 貴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就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而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貴公司乃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二零零四年)》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八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投資控股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二日完成之集團重組(「重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重組」一段)， 貴公司成為 貴集團旗下公司之控股公司。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或成立/ 經營地點及日期	貴公司所持之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Grand Concord Holdings Group Limited (「Grand Concord (BVI)」)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八日	100%	—	股本1美元	投資控股
廣豪貿易有限公司 (「廣豪(香港)」)	香港 一九九五年 十一月三十日	—	100%	股本2港元	投資控股

名稱	註冊成立或成立/ 經營地點及日期	貴公司所持之 應佔股權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廣豪服飾(香港)有限公司 (「廣豪服飾」)	香港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	—	100%	股本1港元	成衣貿易
諸城裕泰針織有限公司 (「諸城裕泰針織」) (附註(i)及(ii))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二零零零年 十月二十四日	—	100%	註冊資本 1,300,000美元	製造內衣
諸城裕民針織有限公司 (「諸城裕民針織」) (附註(i)及(ii))	中國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	100%	註冊資本 2,600,000美元	製造布料、提供 布料織造及印染 服務
山東廣豪服飾有限公司 (「山東廣豪」) (附註(i)及(ii))	中國 二零零七年七月九日	—	100%	註冊資本 850,000美元	製造內衣及成衣

附註：

- (i) 該實體為於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
- (ii) 公司名稱之英譯本僅供參考。該等公司之正式名稱為中文。

貴集團現時旗下所有公司均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其財政年度年結日。

由於 貴公司及 Grand Concord (BVI) 自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除作為投資控股公司外概無經營任何其他業務，而其註冊成立國家並無法定規定，因此並無編製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然而，就本報告而言，吾等已審閱該等公司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之所有相關交易，並進行吾等認為對收錄有關該等公司之財務資料所必要之程序。

諸城裕泰針織、諸城裕民針織及山東廣豪之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在中國成立之企業之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而編製。

廣豪(香港)及廣豪服飾之經審核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於往績記錄期間上述公司之法定核數師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財政期間	核數師名稱
諸城裕泰針織	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諸城正本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
諸城裕民針織	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諸城千禧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
山東廣豪	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諸城千禧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
廣豪(香港)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尚文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廣豪服飾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由於並無有關法定規定，故並無為諸城裕泰針織、諸城裕民針織、山東廣豪、廣豪(香港)及廣豪服飾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法定財務報表。

就本報告而言，貴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之財務報表及廣豪(香港)於往績記錄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已經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

就本報告而言，貴公司董事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對相關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核，亦已查核經審核相關財務報表，並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執行所需之額外程序。

本報告所載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之財務資料已根據相關財務報表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根據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之基準呈列。吾等在編製報告以供載入招股章程時，概無對相關財務報表作出吾等認為必要之調整。

相關財務報表為批准其刊發之有關公司董事之責任。 貴公司須對本報告收錄其中之招股章程內容負責。因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資料。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資料相關之內部控制，以使財務資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及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之會計估計。

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之審核程序，對財務資料作出意見。

吾等認為，根據下文B部「財務資料附註」所載之編製基準，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事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之綜合業績及綜合現金流量。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其附註乃摘錄自 貴公司董事僅就本報告編製之 貴集團同期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財務資料」）。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對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吾等對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財務資料進行之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不能令吾等可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對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財務資料發表審核意見。按照吾等之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與編製財務資料時採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政策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

A. 財務資料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7	136,188	194,912	378,289	101,357	140,158
銷售成本		<u>(102,519)</u>	<u>(127,496)</u>	<u>(272,644)</u>	<u>(72,784)</u>	<u>(93,516)</u>
毛利		33,669	67,416	105,645	28,573	46,642
其他收入及收益	9	372	533	3,896	367	110
銷售及分銷費用		(4,443)	(5,846)	(10,391)	(2,388)	(3,973)
股份支付	32	—	—	—	—	(5,800)
行政費用		(15,777)	(17,720)	(27,984)	(12,174)	(23,536)
融資成本	10	<u>(4,371)</u>	<u>(3,646)</u>	<u>(4,761)</u>	<u>(2,099)</u>	<u>(2,777)</u>
除稅前溢利		9,450	40,737	66,405	12,279	10,666
所得稅費用	11	<u>(2,002)</u>	<u>(9,125)</u>	<u>(12,934)</u>	<u>(2,786)</u>	<u>(6,549)</u>
本年度／期間溢利	12	7,448	31,612	53,471	9,493	4,117
本年度／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費用)：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u>598</u>	<u>(166)</u>	<u>195</u>	<u>92</u>	<u>70</u>
本年度／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8,046</u>	<u>31,446</u>	<u>53,666</u>	<u>9,585</u>	<u>4,187</u>
每股盈利：	16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u>0.02</u>	<u>0.08</u>	<u>0.14</u>	<u>0.02</u>	<u>0.0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貴集團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76,189	84,879	113,739	118,857	—
投資物業	18	1,488	1,447	—	—	—
預付土地租賃	19	10,764	10,516	13,316	13,167	—
已付收購非流動資產按金	20	4,472	2,374	1,399	8,113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1	—	—	—	—	83
預付款項	25	—	—	—	239	—
遞延稅項資產	22	800	774	1,318	2,091	—
		<u>93,713</u>	<u>99,990</u>	<u>129,772</u>	<u>142,467</u>	<u>83</u>
流動資產						
存貨	23	20,831	24,690	51,400	100,473	—
貿易應收款項	24	7,959	13,348	54,854	31,661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5,944	6,336	17,097	22,135	—
應收股東款項	37	—	—	—	3,731	—
應收關連方款項	37	—	—	957	2,954	—
預付土地租賃	19	242	242	297	297	—
受限制銀行存款	26	10,905	25,922	9,600	8,210	—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	3,870	19,761	9,454	16,665	—
		<u>49,751</u>	<u>90,299</u>	<u>143,659</u>	<u>186,126</u>	<u>—</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7	38,312	51,615	55,038	53,764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5,771	4,679	10,712	12,247	—
預收客戶款項		257	1,109	408	671	—
應付股東款項	37	8,015	4,281	1,559	—	—
應付關連方款項	37	178	1,683	728	753	—
計息借貸	29	54,167	58,156	67,813	113,046	—
應付所得稅		1,128	3,875	4,616	5,568	—
		<u>107,828</u>	<u>125,398</u>	<u>140,874</u>	<u>186,049</u>	<u>—</u>

	附註	貴集團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58,077)	(35,099)	2,785	77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5,636	64,891	132,557	142,544	8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2	191	—	—	—	—
計息借貸	29	6,000	4,000	18,000	18,000	—
		6,191	4,000	18,000	18,000	—
資產淨值		29,445	60,891	114,557	124,544	8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	—	—	83	83
儲備		29,445	60,891	114,557	124,461	—
權益總額		29,445	60,891	114,557	124,544	83

附註：

由於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八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故並無呈列貴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表。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公司有一股已發行面值0.01港元之流通在外普通股，財務狀況表之資產金額不大。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公司配發及發行合共9,99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以交換廣豪(香港)之全部權益。詳情載於附註30。

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a))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b))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c))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5,117	1,720	14,562	—	—	21,39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598	7,448	—	—	8,046
向法定儲備撥款	—	1,688	—	(1,688)	—	—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	6,805	2,318	20,322	—	—	29,445
本年度全面(費用)收益總額	—	—	(166)	31,612	—	—	31,446
向法定儲備撥款	—	5,408	—	(5,408)	—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	12,213	2,152	46,526	—	—	60,891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195	53,471	—	—	53,666
向法定儲備撥款	—	6,238	—	(6,238)	—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	18,451	2,347	93,759	—	—	114,557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70	4,117	—	—	4,187
重組後發行新股份	83	—	—	—	(83)	—	—
確認股份支付(附註32)	—	—	—	—	—	5,800	5,800
向法定儲備撥款	—	7	—	(7)	—	—	—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83</u>	<u>18,458</u>	<u>2,417</u>	<u>97,869</u>	<u>(83)</u>	<u>5,800</u>	<u>124,544</u>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12,213	2,152	46,526	—	—	60,891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92	9,493	—	—	9,585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u>	<u>12,213</u>	<u>2,244</u>	<u>56,019</u>	<u>—</u>	<u>—</u>	<u>70,476</u>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9,450	40,737	66,405	12,279	10,666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717	7,653	10,407	4,868	6,094
投資物業折舊	37	36	13	10	—
預付土地租賃攤銷	242	242	280	139	14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8	—	—	—	—
存貨減值虧損	—	58	646	109	—
股份支付	—	—	—	—	5,8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19	208	11	(5)	(37)
融資成本	4,371	3,646	4,761	2,099	2,777
利息收入	(266)	(279)	(436)	(236)	(73)
出售投資物業及預付土地租賃之收益	—	—	(3,293)	—	—
營運資金變動前營運產生之現金	20,698	52,301	78,794	19,263	25,376
存貨增加	(8,022)	(3,917)	(27,356)	(34,368)	(49,073)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608	(5,389)	(41,506)	(1,781)	23,19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495	(392)	(10,761)	(12,914)	(5,27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6,364	13,303	3,423	17,872	(1,27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084	(1,092)	6,033	3,102	1,535
預收客戶款項(減少)增加	(239)	852	(701)	3,653	263
營運產生(使用)之現金	33,988	55,666	7,926	(5,173)	(5,257)
已付中國所得稅	(914)	(6,544)	(12,737)	(5,229)	(6,378)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之現金淨額	33,074	49,122	(4,811)	(10,402)	(11,635)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2,797)	(13,668)	(38,541)	(26,916)	(9,522)
購買預付土地租賃	—	—	(2,705)	(2,705)	—
已收利息	266	279	436	236	73
墊付予關連方	—	—	(957)	—	(1,997)
墊付予股東	—	—	—	—	(3,731)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10,887)	(15,017)	16,322	(9,678)	1,390
已付收購非流動資產按金	(2,609)	(511)	(1,399)	—	(8,1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90	116	216	10	85
投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35,937)	(28,801)	(26,628)	(39,053)	(21,815)
融資活動					
償還借貸	(46,444)	(114,997)	(141,915)	(8,180)	(18,022)
新增借貸	60,126	117,000	165,583	61,663	63,255
已付利息	(4,779)	(4,036)	(5,203)	(2,251)	(3,116)
墊付自(還款予)關連方	48	1,505	(955)	(10,414)	25
(還款予)墊付自股東	(4,663)	(3,734)	3,438	1,257	(1,559)
融資活動產生(使用)之現金淨額	4,288	(4,262)	20,948	42,075	40,5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425	16,059	(10,491)	(7,380)	7,133
於年/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73	3,870	19,761	19,761	9,454
匯率變動之影響	472	(168)	184	72	78
於年/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現金及銀行結餘	3,870	19,761	9,454	12,453	16,665

B. 財務資料附註

1. 財務資料之編製基準

廣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乃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二零零四年)》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八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投資控股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二日完成之集團重組(「重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重組」一節),貴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往績記錄期間」)成為貴集團現時旗下公司之控股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包括貴公司及重組所產生之其附屬公司,被視為持續實體,並作為持續實體入賬。貴公司執行董事王建陵先生及洪建女士於重組前後仍為貴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因此,貴集團之財務資料(「財務資料」)乃假設貴公司一直為貴集團之控股公司而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處理」所載之合併會計處理原則編製,猶如重組於合併實體首次受控股股東控制當日起已進行。

往績記錄期間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現時貴集團旗下各公司之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乃假設現時集團架構於往績記錄期間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或收購日期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一直存在而編製。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乃編製以呈列現時貴集團旗下各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乃假設現時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一直存在。所有重大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收入及費用均在合併賬目時對銷。

貴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貴集團主要從事製造針織布料及內衣。

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貴公司之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為編製及呈列往績記錄期間之財務資料,貴集團已對往績記錄期間貫徹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本文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貴集團財政年度生效。

貴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於本報告日期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惡性通脹及為首次採納者刪除固定日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 相關資產之回收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	僱員福利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⁴

- 1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及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修訂，引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及終止確認之新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目的為收集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所持有，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償還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

就金融負債而言，重大變動涉及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特別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引致之該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除非在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之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信貸風險引致之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全數於損益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前應用。

貴公司董事預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納，而應用新準則將對有關貴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呈報金額構成重大影響。然而，於完成詳細審閱前合理估計該影響並不可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處理綜合財務報表之部分。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賬目基準只有一種，即控制權。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包括控制權之新定義，包含三個元素：(a)對被投資公司之權力；(b)自參與被投資公司獲得可變回報或享有有關回報之權利；及(c)運用對被投資公司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之能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加入大量指引，以處理複雜之情況。整體而言，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要求作出不少判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可能導致貴集團不再將其部分被投資公司綜合入賬，並將從未綜合入賬之被投資公司綜合入賬。

貴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將不會對貴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

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財務資料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則除外（如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所闡釋）。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資產所提供之代價公平值計算。

綜合基準

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及貴公司控制之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貴公司有權監管某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藉以從其活動獲益時，即被視為擁有控制權。

往績記錄期間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實際收購日期起或至實際出售日期(按適當情況)止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中。

如需要，將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貴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用者貫徹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收入及費用均在綜合賬目時對銷。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於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

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之業務合併之合併會計法

財務資料包括受共同控制合併之所合併實體或業務之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實體或業務早於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當日已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之淨資產採用控制方認為之現有賬面值綜合入賬。倘控制方仍然持有權益，則不會確認任何商譽或收購方佔所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之權益超過受共同控制合併當時成本之差額。

綜合全面收益表包括各所合併實體或業務自呈列之最早日期或所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當日(以較短期間為準，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日期)起之業績。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收入及費用均予對銷。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指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所出售貨品之應收金額(已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銷售貨品之收入乃於貨品付運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

經營租約之租金收入於有關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並參照未償還本金及適用之實際利率計算，而該利率為準確按金融資產之預計年期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貼現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交易日期之通行匯率換算而成之有關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記賬。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按當日之通行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計量之外幣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就呈列財務資料而言，貴集團外國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之通行匯率換算為貴集團之呈列貨幣(即人民幣)，而其收入及費用乃按該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儲備下之股權內累計。

出售外國業務時(即出售貴集團於外國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括外國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出售涉及失去包括外國業務之共同控制實體之共同控制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括外國業務之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力)，貴公司擁有人就該業務應佔之所有於股權累計之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

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出售外國業務時(即出售貴集團於外國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括外國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貴公司擁有人就該業務應佔之所有於股權累計之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此外，就不會導致貴集團失去包括外國業務之附屬公司控制權之部分出售而言，有關累計匯兌差額之應佔比例乃重新分配至非控股權益，且不會於損益確認。

租賃

凡租賃條款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之租賃，均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乃按有關租賃之租期以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之應付租金乃於有關租賃之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研究開支

用於研究活動之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供自用之租賃土地

倘租約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貴集團根據對各部分之擁有權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予貴集團之評估，獨立評估各部分應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約。尤其是，最低租金(包括任何一筆過預付款項)乃按於租約之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之租賃權益之有關公平值比例於租約開始時分配至土地及樓宇部分。倘租金不能可靠地分配至土地及樓宇部分，則整項租約一般分類為融資租約，並入賬作物業、廠房及設備。

倘能可靠地分配租金，則入賬作經營租約之於租賃土地之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預付土地租賃」，並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攤銷。

退休福利成本

向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支付之款項於僱員提供服務使其可獲得供款時作為費用扣除。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相當長時間方可達致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而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均加入該等資產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為止。特定借貸用作合資格資產開支前暫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自可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稅項

所得稅費用指本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本期應付稅項根據報告期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呈報溢利不同,因為應課稅溢利不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支項目,亦無計入永遠毋須課稅及不可扣稅之項目。貴集團就本期稅項之責任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大致上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財務資料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中可能有利用該等可扣稅暫時差額抵銷之應課稅溢利之金額確認。倘暫時差額乃因商譽或因初步確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交易之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貴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而該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除外。與有關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利益及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報告期末檢討,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大致上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負債與資產之計算,反映按照貴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所產生稅務結果。本期間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惟倘遞延稅項涉及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則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產生本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則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持有以賺取租金及/或作資本增值之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扣除其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乃按投資物業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並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

投資物業於出售或永久停止使用及預計不會從出售該物業中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被終止確認。任何因終止確認資產而產生之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之賬面值兩者之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該項目之期間計入損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使用或作行政用途之樓宇(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值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在建工程包括正就生產或行政用途興建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值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貴集團會計政策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該等物業於完成且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之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提，以撇銷其成本值減其剩餘價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於預期不會從持續使用該資產中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任何因終止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之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之賬面值兩者之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該項目之期間計入損益。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根據加權平均基準釐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原定期限為三個月或以下之短期存款。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界定之現金及短期存款。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某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同條文之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扣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按適用情況)。

金融資產

貴集團之金融資產包括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視乎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用途而定，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正常買賣之金融資產指須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設定之期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及分配有關期間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資產之預計年期或適用之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於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而具備固定或可釐定款項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應收股東／關連方款項)均按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利息收入乃應用實際利率法確認，惟利息確認將不重大之短期應收款項除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出現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一項或多項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事件而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或
- 因財政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就貿易應收款項等若干金融資產類別而言，被評估為非個別減值之資產其後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 貴集團之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至超逾平均信貸期30-60日之次數增加，以及與應收款項逾期有關之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出現減值，則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並按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原實際利率貼現之現值兩者之差額計量。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中扣減，惟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之賬面值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倘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則於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過往撇銷之款項計入撥備賬內。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於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過往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如無確認減值時應有之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

某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之合同安排之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之定義而分類。

股權工具為證明於集團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所剩餘權益之任何合同。貴集團之金融負債一般分類為其他金融負債。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分配有關期間利息費用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或適用之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之利率。

利息費用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股東款項、應付關連方款項，以及計息借貸，乃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股權工具

貴公司發行之股權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記賬。

終止確認

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被轉讓而貴集團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則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貴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而繼續控制被轉讓資產，則貴集團會確認於該資產之保留權益及其可能須支付款項之相關負債。倘貴集團保留被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貴集團會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亦會就所收取之所得款項確認抵押借貸。

全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該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之累計盈虧之總和兩者間之差額乃於損益內確認。

當有關合同訂明之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則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被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兩者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有形資產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貴集團檢討其有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之程度(如有)。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貴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則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內可識別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之最小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而該稅前貼現率反映金錢時間值及資產(其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經調整)特定風險之現行市場評估。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調高至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計，惟調高之賬面值不得超逾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倘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股份支付

轉讓予僱員之股份

所接收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貴公司僱員收到之股份之公平值並扣除僱員支付之代價淨現值後釐定，於轉讓股份時即時確認為費用，並相應增加權益(其他儲備)。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應用附註3所述貴集團之會計政策時，貴公司董事須就未能從其他途徑即時確切得知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對作出修訂之期間構成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構成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以下為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之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基準折舊。釐定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管理層須作出估計。貴集團每年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倘預期與原估計數字不同，則該差額可能會影響該年度扣除之折舊，而估計將於未來期間改變。

存貨減值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賬齡分析，並就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作出減值。管理層主要根據最近期之發票價格估計該等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存貨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0,831,000元、人民幣24,690,000元、人民幣51,400,000元及人民幣100,473,000元，而存貨減值虧損分別為零、約人民幣58,000元、人民幣646,000元及零。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貴集團乃按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評估作出減值。貴集團乃根據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之賬齡、債務人信譽及過往撇賬經驗作出估計。倘其債務人之財務狀況轉差而削弱付款能力，可能需要提撥減值虧損。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7,959,000元、人民幣13,348,000元、人民幣54,854,000元及人民幣31,661,000元(扣除呆賬撥備分別約為人民幣39,000元、人民幣39,000元、人民幣39,000元及人民幣39,000元)。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551,000元、人民幣1,850,000元、人民幣5,651,000元及人民幣8,572,000元，而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作出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預付土地租賃減值

貴集團每年根據會計政策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預付土地租賃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預付土地租賃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需要使用判斷及估計。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76,189,000元、人民幣84,879,000元、人民幣113,739,000元及人民幣118,857,000元，而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作出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所得稅

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分別約人民幣405,000元、人民幣366,000元、人民幣472,000元及人民幣464,000元已於貴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由於未來溢利來源難以預測，故並無就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稅項虧損分別約人民幣2,256,000元、人民幣5,021,000元、人民幣15,581,000元及人民幣18,790,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能否變現主要取決於日後會否有足夠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倘日後實際產生之溢利少於預期，則可能會大幅撥回遞延稅項資產，將於撥回期間之損益內確認。

股份支付估值

已轉讓股份之公平值估值要求於釐定股份之預期股息及於轉讓日期之無風險利率時作出判斷。

5. 資本風險管理

貴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貴集團內實體均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相關人士謀求最大回報。貴集團之整體策略於往績記錄期內維持不變。

貴集團之資本架構由淨債務(包括附註29所披露之計息借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儲備及保留盈利)組成。

貴公司董事定期檢討及管理貴集團之資本架構。作為此檢討工作一部分，貴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之風險。按照貴公司董事建議，貴集團將透過派發股息、發行新股份、新增借貸或償還現有借貸之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551	59,157	77,195	68,257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111,626	123,548	151,892	197,252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股東／關連方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股東／關連方款項及計息借貸。有關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貴集團金融工具產生之風險主要為信貸風險、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如何減輕該等風險之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適時及有效地採取合適措施。

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因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造成貴集團財務損失而面對之最高信貸風險，乃源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主要金融資產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

為減低信貸風險，貴集團董事已委派團隊專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此外，貴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各個別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另外，管理層旨在透過發展內衣產品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美國市場，擴闊客戶基礎。在此方面，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之信貸風險大大減低。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日本及中國，分別佔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款項總額51%、34%、10%及15%以及34%、65%、42%及72%。

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分別約44%、27%、79%及48%為應收貴集團五大客戶款項，故貴集團有若干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銀行結餘存放於不同認可機構，貴公司董事認為該等認可機構之信貸風險低。

外幣風險

貴集團有外幣銷售，故貴集團面對外幣風險。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分別約86%、85%、64%及68%之銷售以美元(「美元」)計值，美元有別於集團實體進行銷售之功能貨幣，而成本近99%、99%、99%及99%則分別以貴集團之功能貨幣計值。

此外，若干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息借貸分別以美元、日圓(「日圓」)及港元(「港元」)計值，該等貨幣為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於報告期末，貴集團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賬面值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美元	4,573	4,485	8,436	3,618
港元	121	271	998	1,106
負債				
美元	940	1,502	2,638	—
港元	4,751	1,453	449	116
日圓	172	217	142	248

貴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貴公司董事持續監察有關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貴集團實體主要面對美元、日圓及港元波動之風險。

下表詳述 貴集團於各期間對功能貨幣(人民幣)兌有關外幣升值及貶值5%之敏感度。5%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外幣風險時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代表管理層對有關匯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現有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並於年終按5%之匯率變動調整換算。

倘人民幣兌有關外幣升值5%，以下正數或負數表示除稅後溢利增加或減少。倘人民幣兌有關貨幣貶值5%，則會對溢利產生相等但相反之影響。

港元影響

(附註 i)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除稅後溢利 增加(減少)	174	44	(21)	(37)

美元影響

(附註 ii)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除稅後溢利 減少	(136)	(112)	(217)	(136)

日圓影響
(附註 iii)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除稅後溢利增加	<u>6</u>	<u>8</u>	<u>5</u>	<u>9</u>

附註：

- (i) 主要來自於各報告期末以港元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其他應收款項及計息借貸之風險。
- (ii) 主要來自於各報告期末以美元計值之貿易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貿易應付款項之風險。
- (iii) 主要來自於各報告期末以日圓計值之貿易應付款項之風險。

利率風險

貴集團面對有關定息計息借貸(該等借貸之詳情請參閱附註29)之公平值利率風險。貴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預期出現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其他所需行動。

貴集團亦面對有關浮息計息借貸(該等借貸之詳情請參閱附註29)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由於銀行結餘之現行市場利率波動，貴集團亦因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而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由於管理層並不預期銀行存款利率將大幅波動，故管理層認為，貴集團之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面對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不大。貴集團並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潛在利率波動。為減低利率波動之影響，貴集團適當結合定息及浮息債項管理其利息成本。

貴集團面對之金融負債之利率風險詳述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一節。貴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貴集團之計息借貸所產生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之波動。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乃貴公司董事根據非衍生工具(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計息借貸)之風險釐定。編製該分析時，乃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還之金融工具於全年尚未償還。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利率風險時，採用於各期間增減100個基點，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

貴公司董事認為倘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及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之除稅後溢利將減少或增加約人民幣246,000元、人民幣387,000元、人民幣461,000元及人民幣190,000元。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貴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視為足夠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貴集團之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波動對現金流量之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融資之使用。

下表詳列貴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根據協定還款期計算之餘下合約到期期限。該表乃根據貴集團須還款之最早日期以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得出。

具體而言，具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計入最早時段，不論銀行選擇於報告日後一年內行使其權利之可能性高低。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到期期限分析乃根據協定還款日期編製。

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現金流量乃以浮息計算，則未貼現金額乃以報告期末之利率曲線得出。

貴集團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或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 應付票據	38,312	—	—	38,312	38,312
應計費用及其他 應付款項	4,954	—	—	4,954	4,954
應付股東款項	8,015	—	—	8,015	8,015
應付關連方款項	178	—	—	178	178
計息銀行貸款					
— 定息 ^(附註)	43,490	—	—	43,490	42,167
— 浮息	10,147	—	—	10,147	10,000
其他貸款					
— 浮息	2,533	2,367	4,193	9,093	8,000
	<u>107,629</u>	<u>2,367</u>	<u>4,193</u>	<u>114,189</u>	<u>111,626</u>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或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 票據	51,615	—	—	51,615	51,61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 款項	3,813	—	—	3,813	3,813
應付股東款項	4,281	—	—	4,281	4,281
應付關連方款項	1,683	—	—	1,683	1,683
計息銀行貸款					
— 定息 ^(附註)	52,390	—	—	52,390	50,156
其他貸款					
— 定息	6,269	—	—	6,269	6,000
— 浮息	2,367	2,167	2,026	6,560	6,000
	<u>122,418</u>	<u>2,167</u>	<u>2,026</u>	<u>126,611</u>	<u>123,548</u>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或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 票據	55,038	—	—	55,038	55,03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 款項	8,754	—	—	8,754	8,754
應付股東款項	1,559	—	—	1,559	1,559
應付關連方款項	728	—	—	728	728
計息銀行貸款					
— 定息 ^(附註)	28,859	367	6,307	35,533	33,377
— 浮息 ^(附註)	30,622	10,616	—	41,238	38,436
其他貸款					
— 定息	10,051	—	—	10,051	10,000
— 浮息	2,167	2,026	—	4,193	4,000
	<u>137,778</u>	<u>13,009</u>	<u>6,307</u>	<u>157,094</u>	<u>151,892</u>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按要求 或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 票據	53,764	—	—	53,764	53,76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 款項	11,689	—	—	11,689	11,689
應付關連方款項	753	—	—	753	753
計息銀行貸款					
— 定息 ^(附註)	75,188	367	6,119	81,674	79,300
— 浮息 ^(附註)	32,252	10,573	—	42,825	39,746
其他貸款					
— 定息	10,183	—	—	10,183	10,000
— 浮息	136	2,085	—	2,221	2,000
	<u>183,965</u>	<u>13,025</u>	<u>6,119</u>	<u>203,109</u>	<u>197,252</u>

附註：

具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計入上述到期期限分析之「按要求或一年內」時段。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該等銀行貸款之未貼現本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267,000元、零、人民幣4,768,000元及人民幣4,915,000元。董事認為，銀行選擇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之機會渺茫，原因是該等貸款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4,602,000元之若干機器之抵押全數涵蓋，而貴集團過往並無欠繳或遲繳本金或利息。因此，董事相信銀行將不會要求即時償還該等銀行貸款，而該等貸款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協定還款日期於報告日後三年全數償還。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金總額及利息現金流出將約為人民幣5,174,000元。

c. 公平值

非衍生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根據普遍採納之定價模式按使用有關現行市場利率之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貴公司董事認為，於財務資料中以攤銷成本記賬之流動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即時或短期內到期，故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用作披露之金融負債公平值乃按 貴集團就類似金融工具取得之現行市場利率貼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而作出估計。 貴公司董事認為，由於貼現之影響不大，故其他非流動負債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7. 收入

收入指銷售內衣及成衣及布料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內衣產品	112,548	169,074	257,686	65,688	94,213
針織布料	23,640	25,838	120,603	35,669	45,945
	<u>136,188</u>	<u>194,912</u>	<u>378,289</u>	<u>101,357</u>	<u>140,158</u>

8. 分部資料

貴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經營分部以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至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有關 貴集團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為基準識別。由於各董事共同為集團實體之營運作出策略性決定，故董事會為主要經營決策者。

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者（行政總裁）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資料， 貴集團按產品類別劃分之經營分部如下：

- (1) 內衣產品 — 製造內衣及成衣
- (2) 針織布料 — 製造布料

可呈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之 貴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賺取之溢利（產生之虧損），並未分配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投資物業折舊、預付土地租賃攤銷、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費用。分部資產不包括投資物業、投資物業預付土地租賃、應收股東／關連方款項、一般營運用途之預付款項、遞延稅項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股東／關連方款項、一般營運用途之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稅項、計息借貸及遞延稅項負債。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價計算。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經營分部呈列之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內衣產品 人民幣千元	針織布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外部銷售	112,548	23,640	136,188
分部間銷售	966	53,551	54,517
對銷	(966)	(53,551)	(54,517)
貴集團收入	<u>112,548</u>	<u>23,640</u>	<u>136,188</u>
分部溢利(虧損)	<u>14,781</u>	<u>(868)</u>	13,913
其他收入			372
融資成本			(4,371)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費用 ^(附註)			(464)
除稅前溢利			<u>9,450</u>
分部資產	<u>88,026</u>	<u>36,883</u>	124,909
未分配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3,87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905
其他應收款項			4
遞延稅項資產			800
預付土地租賃			1,488
投資物業			1,488
綜合資產總值			<u>143,464</u>
分部負債	<u>32,096</u>	<u>12,159</u>	44,255
未分配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91
其他應付款項			85
應付所得稅			1,128
應付關連方款項			178
應付股東款項			8,015
計息借貸			60,167
綜合負債總額			<u>114,019</u>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內衣產品 人民幣千元	針織布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外部銷售	169,074	25,838	194,912
分部間收入	1,805	68,776	70,581
對銷	(1,805)	(68,776)	(70,581)
	<u>169,074</u>	<u>25,838</u>	<u>194,912</u>
貴集團收入			
	<u>169,074</u>	<u>25,838</u>	<u>194,912</u>
分部溢利	<u>42,574</u>	<u>1,842</u>	44,416
其他收入			533
融資成本			(3,646)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費用 ^(附註)			(566)
			<u>40,737</u>
除稅前溢利			<u>40,737</u>
分部資產	<u>93,648</u>	<u>46,824</u>	140,472
未分配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761
受限制銀行存款			25,922
其他應收款項			5
遞延稅項資產			774
預付土地租賃			1,446
投資物業			1,447
預付款項			462
			<u>190,289</u>
綜合資產總值			<u>190,289</u>
分部負債	<u>44,540</u>	<u>12,766</u>	57,306
未分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97
應付所得稅			3,875
應付關連方款項			1,683
應付股東款項			4,281
計息借貸			62,156
			<u>62,156</u>
綜合負債總額			<u>129,398</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內衣產品 人民幣千元	針織布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外部銷售	257,686	120,603	378,289
分部間收入	29,468	101,725	131,193
對銷	(29,468)	(101,725)	(131,193)
	<u>257,686</u>	<u>120,603</u>	<u>378,289</u>
貴集團收入			
	<u>257,686</u>	<u>120,603</u>	<u>378,289</u>
分部溢利	<u>45,866</u>	<u>22,993</u>	68,859
其他收入			3,896
融資成本			(4,761)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費用 ^(附註)			(1,589)
			<u>66,405</u>
除稅前溢利			<u>66,405</u>
分部資產	<u>156,360</u>	<u>91,990</u>	248,350
未分配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9,454
受限制銀行存款			9,600
應收關連方款項			957
遞延稅項資產			1,318
預付款項			3,752
			<u>24,081</u>
綜合資產總值			<u>273,431</u>
分部負債	<u>42,354</u>	<u>23,658</u>	66,012
未分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46
應付所得稅			4,616
應付關連方款項			728
應付股東款項			1,559
計息借貸			85,813
			<u>93,862</u>
綜合負債總額			<u>158,874</u>

附註：

投資物業折舊約人民幣37,000元、人民幣36,000元、人民幣13,000元、人民幣10,000元及零分別計入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費用。

預付土地租賃折舊約人民幣37,000元、人民幣36,000元、人民幣13,000元、人民幣10,000元及零分別計入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費用。

董事薪金分別計入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費用。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內衣產品 人民幣千元	針織布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之 計量之金額：				
折舊及攤銷	4,134	2,788	74	6,99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28	—	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19	—	119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7,818	6,545	—	24,363
已付收購非流動資產按金增加	—	2,609	—	2,609
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 但不計入分部損益或 分部資產之計量之金額：				
銀行利息收入	(249)	(17)	—	(266)
融資成本	3,091	1,280	—	4,371
所得稅費用	1,495	507	—	2,002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內衣產品 人民幣千元	針織布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之 計量之金額：				
折舊及攤銷	4,705	3,154	72	7,931
存貨減值虧損	46	12	—	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208	—	208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7,672	8,644	351	16,667
已付收購非流動資產按金增加	—	511	—	511
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 但不計入分部損益或 分部資產之計量之金額：				
銀行利息收入	(241)	(38)	—	(279)
融資成本	2,691	955	—	3,646
所得稅費用	7,134	1,991	—	9,125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內衣產品 人民幣千元	針織布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之 計量之金額：				
折舊及攤銷	5,719	4,955	26	10,700
存貨減值虧損	444	202	—	6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1	—	—	11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8,439	20,613	442	39,494
已付收購非流動資產按金增加	—	1,399	—	1,399
預付土地租賃增加	—	4,568	—	4,568
出售投資物業及預付土地租賃之 收益	—	—	(3,293)	(3,293)
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 但不計入分部損益或 分部資產之計量之金額：				
銀行利息收入	(418)	(18)	—	(436)
融資成本	3,175	1,586	—	4,761
所得稅費用	7,308	5,626	—	12,934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內衣產品 人民幣千元	針織布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之計量之金額：				
折舊及攤銷	3,270	2,973	—	6,243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959	4,963	338	11,260
已付收購非流動資產按金增加	4,818	3,295	—	8,1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37)	—	—	(37)
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但不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之計量之金額：				
銀行利息收入	(60)	(11)	(2)	(73)
融資成本	1,439	1,338	—	2,777
所得稅費用	2,594	3,955	—	6,549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內衣產品 人民幣千元	針織布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之計量之金額：				
折舊及攤銷	2,895	2,102	20	5,017
存貨減值虧損	—	109	—	1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5)	—	—	(5)
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但不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之計量之金額：				
銀行利息收入	(228)	(8)	—	(236)
融資成本	1,468	631	—	2,099
所得稅費用	1,318	1,468	—	2,786

地區資料：

貴集團按產品付運目的地而釐定之地區劃分之外部客戶收入及有關其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資料如下：

	外部客戶收入			非流動資產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日本	114,974	160,595	196,443	56,869	78,428	—	—	—	—
中國(註冊國家)	20,040	32,289	148,896	44,488	45,159	92,913	99,216	128,454	140,376
美國	—	—	30,249	—	14,552	—	—	—	—
其他	1,174	2,028	2,701	—	2,019	—	—	—	—
	136,188	194,912	378,289	101,357	140,158	92,913	99,216	128,454	140,376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相應年度貢獻超過 貴集團總銷售額 10% 之客戶收入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 A ^{1、3及5}	22,56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客戶 B ^{1、3及5}	22,35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客戶 C ^{1、3及5}	20,28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客戶 D ^{1、3及5}	18,26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客戶 E ^{1、3及6}	不適用	60,075	128,007	17,987	38,126
客戶 F ^{2、4及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438	15,407

¹ 來自製造內衣產品之收入

² 來自製造針織布料之收入

³ 來自海外客戶之收入

⁴ 來自中國客戶之收入

⁵ 來自客戶 A、B、C 及 D 之收入貢獻少於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止六個月收入總額之 10%

⁶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來自客戶 E 之收入

⁷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來自客戶 F 之收入，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貢獻少於 貴集團收入總額之 10%

9.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266	279	436	236	73
租金收入	106	254	167	126	—
出售投資物業及預付土地 租賃之收益 ^(附註)	—	—	3,293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收益	—	—	—	5	37
	<u>372</u>	<u>533</u>	<u>3,896</u>	<u>367</u>	<u>110</u>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106	254	167	126	—
減：					
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租金 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 經營費用	(21)	(26)	(13)	(8)	—
	<u>85</u>	<u>228</u>	<u>154</u>	<u>118</u>	<u>—</u>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廣豪(香港)及 貴集團關連方海聯國際有限公司(「海聯」)簽訂有關一項 貴集團所擁有投資物業之買賣協議。詳情請參閱附註 37(ii)(e)。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 1,434,000 元及人民幣 1,433,000 元之該投資物業及預付土地租賃已按 7,000,000 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6,160,000 元)之代價出售，收益約人民幣 3,293,000 元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

10.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 貸款利息	3,776	3,423	4,573	1,959	2,633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其他 貸款利息	1,003	613	630	292	483
	4,779	4,036	5,203	2,251	3,116
減：已於合資格資產成本資本 本化之金額	(408)	(390)	(442)	(152)	(339)
	4,371	3,646	4,761	2,099	2,777

資本化之借貸成本源自一般借貸總額，乃按合資格資產開支採用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年6%、5%、6%、6%及6%之資本化比率計算。

11. 所得稅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					
本年度撥備					
—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1,967	9,291	13,278	3,444	7,330
— 香港利得稅	—	—	218	—	—
遞延稅項 ^(附註22)	35	(166)	(562)	(658)	(781)
	2,002	9,125	12,934	2,786	6,549

(i) 海外所得稅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規則及規例，英屬維爾京群島附屬公司及 貴公司毋須繳納英屬維爾京群島之任何所得稅。

(ii) 香港利得稅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08年收入條例草案》，將企業利得稅率由17.5%減至16.5%，由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課稅年度起生效。因此，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為16.5%。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香港附屬公司有未動用稅項虧損可供抵銷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香港附屬公司並無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iii) 企業所得稅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發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於二零零七年原適用33%稅率之企業，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按25%之稅率繳納所得稅。

根據國發[2007]39號文件，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原享受「兩免三減半」之企業，繼續按原稅收法律、行政法規及相關文件規定之優惠辦法享受至期滿為止。然而，因稅務虧損而未開始免稅期之企業，其優惠期自二零零八年起按所得稅稅率25%計算。

諸城裕泰針織於二零零四年開始其免稅期，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企業所得稅減半優惠。因此，諸城裕泰針織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適用稅率為12.5%，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適用稅率分別為25%。

諸城裕民針織之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零六年，享受企業所得稅減半優惠，而諸城裕民針織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適用稅率為12.5%。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諸城裕民針織之適用稅率為25%。

於往績記錄期間，由於山東廣豪並無任何須繳納企業所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為山東廣豪作出企業所得稅撥備。

(iv) 預提稅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之財稅2008 1號通知，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所得溢利宣派之股息須徵收預提稅。與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分派盈利有關約人民幣191,000元之遞延稅項負債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由於貴集團能控制產生自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累計溢利分別約人民幣25,637,000元、人民幣81,083,000元及人民幣95,012,000元之暫時差額撥回之時間，且可能有關暫時差額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故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暫時差額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稅項支出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9,450	40,737	66,405	12,279	10,666
按本地所得稅稅率25%計算之稅項	2,363	10,184	16,601	3,070	2,666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	—	(823)	—	(4)
不可扣稅費用之稅務影響	439	158	307	851	2,947
與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有關之遞延稅項負債	191	—	—	—	—
於其他司法權區之附屬公司業務不同稅率及按優惠稅率計算稅項之影響	(1,555)	(1,908)	(5,791)	(1,230)	(220)
已分派溢利之預提稅	—	—	—	—	358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564	691	2,640	95	802
本年度/期間稅項支出	2,002	9,125	12,934	2,786	6,549

12. 本年度／期間溢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期間之溢利已扣除 (計入)以下各項：					
薪金及其他福利	22,823	27,525	42,964	18,832	24,450
股份支付	—	—	—	—	5,8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80	1,236	1,691	704	1,310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 酬金)	<u>23,603</u>	<u>28,761</u>	<u>44,655</u>	<u>19,536</u>	<u>31,560</u>
核數師酬金	16	16	26	—	815
確認為費用之存貨成本	102,519	127,438	271,998	72,675	93,516
預付土地租賃攤銷	242	242	280	139	14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717	7,653	10,407	4,868	6,094
投資物業折舊	37	36	13	10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計入行政費用)	28	—	—	—	—
匯兌差額，淨額	438	236	1,449	159	1,0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收益)	119	208	11	(5)	(37)
出售投資物業及預付土地租 賃之收益	—	—	(3,293)	—	—
存貨減值虧損 (計入銷售成本)	—	58	646	109	—
研究開支	—	89	188	—	—
租用物業之經營租賃租金	160	151	197	52	299

13.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董事之董事酬金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建陵先生	—	129	4	133
洪建女士	—	129	4	133
	<u>—</u>	<u>258</u>	<u>8</u>	<u>266</u>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建陵先生	—	127	4	131
洪建女士	—	127	4	131
	—	254	8	262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建陵先生	—	126	4	130
洪建女士	—	126	4	130
	—	252	8	260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建陵先生	—	63	2	65
洪建女士	—	63	2	65
	—	126	4	130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建陵先生	—	73	2	75
洪建女士	—	244	2	246
	—	317	4	321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 貴集團支付之任何酬金。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貴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或加入 貴集團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4. 僱員酬金

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其中兩名、兩名、兩名、兩名及一名為貴公司董事。該等董事之酬金載於上文附註13。其餘三名、三名、三名、三名及四名人士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酬金總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142	270	1,918	960	1,647
股份支付	—	—	—	—	5,8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	2	2	—	—
	<u>144</u>	<u>272</u>	<u>1,920</u>	<u>960</u>	<u>7,447</u>

彼等之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僱員人數	二零零九年 僱員人數	二零一零年 僱員人數	二零一零年 僱員人數	二零一一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相等於零至 人民幣847,500元)	3	3	2	3	2
1,500,001港元至 2,000,000港元 (相等於人民幣1,271,251元 至人民幣1,695,000元)	—	—	1	—	—
3,500,001港元至 4,000,000港元 (相等於人民幣2,966,251元 至人民幣3,390,000元)	—	—	—	—	1
4,000,001港元至 4,500,000港元 (相等於人民幣3,390,001元 至人民幣3,813,750元)	—	—	—	—	1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或加入貴集團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5.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公司並無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6.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貴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約人民幣7,448,000元、人民幣31,612,000元、人民幣53,471,000元、人民幣9,493,000元及人民幣4,117,000元，及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日期擬發行之380,000,000股普通股(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其他資料」一節「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八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一分節，猶如股份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均流通在外)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流通在外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8,502	411	35,043	1,232	2,696	3,800	71,684
添置	5,903	917	8,232	702	—	8,609	24,363
出售	—	—	(312)	—	—	—	(312)
轉撥自在建工程	5,832	—	—	—	—	(5,832)	—
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	(1,950)	—	—	—	—	—	(1,950)
匯兌調整	—	—	—	(21)	(46)	—	(6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8,287	1,328	42,963	1,913	2,650	6,577	93,718
添置	928	524	9,393	395	706	4,721	16,667
出售	—	—	(476)	—	—	—	(476)
轉撥自在建工程	10,069	192	88	—	—	(10,349)	—
匯兌調整	—	—	—	(1)	(2)	—	(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49,284	2,044	51,968	2,307	3,354	949	109,906
添置	—	647	23,107	502	3,344	11,894	39,494
出售	(11)	—	(808)	(465)	(17)	—	(1,301)
轉撥自在建工程	—	—	121	—	—	(121)	—
匯兌調整	—	—	—	—	(23)	—	(2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9,273	2,691	74,388	2,344	6,658	12,722	148,076
添置	366	—	5,258	190	261	5,185	11,260
出售	—	—	(358)	(12)	(885)	—	(1,255)
轉撥自在建工程	3,041	—	—	—	—	(3,041)	—
匯兌調整	—	—	—	—	(10)	—	(1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52,680	2,691	79,288	2,522	6,024	14,866	158,071
累計虧損：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227	46	5,579	612	1,830	—	11,294
本年度撥備	1,674	286	4,138	264	355	—	6,717
出售時對銷	—	—	(103)	—	—	—	(103)
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	(312)	—	—	—	—	—	(312)
匯兌調整	—	—	—	(21)	(46)	—	(6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4,589	332	9,614	855	2,139	—	17,529
本年度撥備	1,963	344	4,758	338	250	—	7,653
出售時對銷	—	—	(152)	—	—	—	(152)
匯兌調整	—	—	—	(1)	(2)	—	(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6,552	676	14,220	1,192	2,387	—	25,027
本年度撥備	2,583	515	6,523	385	401	—	10,407
出售時對銷	(5)	—	(620)	(444)	(5)	—	(1,074)
匯兌調整	—	—	—	—	(23)	—	(2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9,130	1,191	20,123	1,133	2,760	—	34,337
本期間撥備	1,290	267	3,703	240	594	—	6,094
出售時對銷	—	—	(310)	(12)	(885)	—	(1,207)
匯兌調整	—	—	—	—	(10)	—	(1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0,420	1,458	23,516	1,361	2,459	—	39,214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698	996	33,349	1,058	511	6,577	76,18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732	1,368	37,748	1,115	967	949	84,87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143	1,500	54,265	1,211	3,898	12,722	113,739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42,260	1,233	55,772	1,161	3,565	14,866	118,857

貴集團全部樓宇均位於中國具有中期土地使用權之土地。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根據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基準折舊如下：

持作自用樓宇	20年
租賃物業裝修	5年
機器	3—10年
辦公室設備	3—5年
汽車	3—5年

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已將賬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9,827,000元、人民幣37,575,000元、人民幣52,228,000元及人民幣52,110,000元之若干樓宇及機器抵押作為貴集團獲授銀行貸款之擔保。

18. 投資物業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年／期初	—	1,524	1,519	—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	1,638	—	—	—
匯兌調整	(114)	(5)	—	—
出售	—	—	(1,519)	—
於年／期末	1,524	1,519	—	—
累計折舊				
於年／期初	—	36	72	—
本年度／期間撥備	37	36	13	—
匯兌調整	(1)	—	—	—
出售時對銷	—	—	(85)	—
於年／期末	36	72	—	—
賬面值				
於年／期末	1,488	1,447	—	—

貴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分別約為人民幣4,075,000元及人民幣6,025,000元。公平值乃根據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與貴集團概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測量師)進行之估值達致。估值乃參考相同位置及條件之類似物業之近期市場價格釐定。

上述投資物業於有關租期按直線基準折舊。上述賬面值之投資物業位於香港土地，並按長期租約持有。

19. 預付土地租賃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年／期初	12,246	12,110	12,104	14,864
添置	—	—	4,568	—
出售	—	—	(1,808)	—
匯兌調整	(136)	(6)	—	—
於年／期末	<u>12,110</u>	<u>12,104</u>	<u>14,864</u>	<u>14,864</u>
累計攤銷				
於年／期初	883	1,104	1,346	1,251
本年度／期間撥備	242	242	280	149
出售時對銷	—	—	(375)	—
匯兌調整	(21)	—	—	—
於年／期末	<u>1,104</u>	<u>1,346</u>	<u>1,251</u>	<u>1,400</u>
賬面值				
於年／期末	<u>11,006</u>	<u>10,758</u>	<u>13,613</u>	<u>13,464</u>
就呈報目的作分析：				
非流動資產	10,764	10,516	13,316	13,167
流動資產	242	242	297	297
	<u>11,006</u>	<u>10,758</u>	<u>13,613</u>	<u>13,464</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之預付土地租賃包括：

於香港之租賃土地 — 長期租賃	1,488	1,446	—	—
於中國之租賃土地 — 中期租賃	<u>9,518</u>	<u>9,312</u>	<u>13,613</u>	<u>13,464</u>
	<u>11,006</u>	<u>10,758</u>	<u>13,613</u>	<u>13,464</u>

於往績記錄期間內，所有預付土地租賃均已抵押作為 貴集團獲授銀行貸款之擔保，位於中國，具有中期租賃。

20. 已付收購非流動資產按金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收購下列各項之按金：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09	511	1,399	8,113
預付土地租賃	<u>1,863</u>	<u>1,863</u>	<u>—</u>	<u>—</u>
	<u>4,472</u>	<u>2,374</u>	<u>1,399</u>	<u>8,113</u>

21.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貴公司

Grand Concord (BVI)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八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 貴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Grand Concord (BVI)向 貴公司配發及發行一股Grand Concord (BVI)面值1美元之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貴公司配發及發行合共9,99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Global Wisdom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Global Wisdom」)，以交換廣豪(香港)之全部股權。詳情載於附註30。

22.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為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被抵銷。以下為財務呈報目的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800	774	1,318	2,091
遞延稅項負債	(191)	—	—	—
	<u>609</u>	<u>774</u>	<u>1,318</u>	<u>2,091</u>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之變動如下：

	存貨之 未變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加速 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股息之 預提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64	443	70	—	677
計入(扣除自)本年度損益	203	(13)	(34)	(191)	(35)
匯兌差額	—	(25)	(8)	—	(33)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67	405	28	(191)	609
計入(扣除自)本年度損益	13	(38)	—	191	166
匯兌差額	—	(1)	—	—	(1)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80	366	28	—	774
計入(扣除自)本年度損益	466	124	(28)	—	562
匯兌差額	—	(18)	—	—	(18)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846	472	—	—	1,318
計入本期間損益	781	—	—	—	781
匯兌差額	—	(8)	—	—	(8)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1,627</u>	<u>464</u>	<u>—</u>	<u>—</u>	<u>2,091</u>

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擁有未動用中國及香港稅項虧損分別約人民幣4,711,000元、人民幣7,238,000元、人民幣18,442,000元及人民幣21,602,000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

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該等虧損中約人民幣2,455,000元、人民幣2,217,000元、人民幣2,861,000元及人民幣2,812,000元之香港稅項虧損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溢利來源難以預測，故並無就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餘下中國稅項虧損約人民幣2,256,000元、人民幣5,021,000元、人民幣15,581,000元及人民幣18,790,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所有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確認中國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六年屆滿。

23. 存貨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原料	7,019	5,092	14,942	41,157
在製品	9,903	9,813	31,440	49,244
製成品	3,909	9,785	5,018	10,072
	<u>20,831</u>	<u>24,690</u>	<u>51,400</u>	<u>100,473</u>

24. 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7,998	13,387	54,893	31,700
減：呆賬撥備	(39)	(39)	(39)	(39)
	<u>7,959</u>	<u>13,348</u>	<u>54,854</u>	<u>31,661</u>

貴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30至60日之平均信貸期。貴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按各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呈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0—30日	6,160	9,274	38,492	29,618
31—60日	1,163	739	15,725	1,657
61—90日	43	8	190	164
90日以上	593	3,327	447	222
	<u>7,959</u>	<u>13,348</u>	<u>54,854</u>	<u>31,661</u>

貴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於各報告日期已逾期之應收賬款約人民幣636,000元、人民幣3,335,000元、人民幣637,000元及人民幣386,000元，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其後於本報告日期已收回，故貴集團並無就該等應收賬款作出呆賬撥備。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1,560,000元(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零，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765,000元)之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已抵押作為貴集團獲授銀行貸款之擔保。詳情於附註35披露。

貿易應收款項按到期付款日之賬齡如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並無逾期 或減值 人民幣千元	已逾期但無減值		
			少於30日 人民幣千元	31—120日 人民幣千元	120日以上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959	7,323	43	133	460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48	10,013	8	2,077	1,250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4,854	54,217	190	447	—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u>31,661</u>	<u>31,275</u>	<u>164</u>	<u>201</u>	<u>21</u>

貴集團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u>4,524</u>	<u>4,441</u>	<u>8,268</u>	<u>3,372</u>

呆賬撥備之變動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11	39	39	39
已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u>28</u>	<u>—</u>	<u>—</u>	<u>—</u>
年終結餘	<u>39</u>	<u>39</u>	<u>39</u>	<u>39</u>

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呆賬撥備包括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總結餘分別約為人民幣39,000元、人民幣39,000元、人民幣39,000元及人民幣39,000元，指應收陷入嚴重財政困難債務人之款項。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	462	3,752	3,483
向供應商墊款	3,393	4,024	7,694	10,319
其他應收款項	<u>2,551</u>	<u>1,850</u>	<u>5,651</u>	<u>8,572</u>
	5,944	6,336	17,097	22,374
減：列於非流動部分項下之金額	<u>—</u>	<u>—</u>	<u>—</u>	<u>(239)</u>
	<u>5,944</u>	<u>6,336</u>	<u>17,097</u>	<u>22,135</u>

貴集團已個別評估所有其他應收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貴集團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其他應收款項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港元	5	5	57	—

26. 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

受限制銀行存款指向銀行抵押作為 貴集團獲授銀行融資擔保之存款。約人民幣 10,905,000 元、人民幣 25,922,000 元、人民幣 9,600,000 元及人民幣 8,210,000 元之存款已予抵押，作為短期應付票據及短期銀行貸款之擔保，因此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歸類為流動資產。於往績記錄期間，結餘按平均市場年利率 0.4 厘至 2.85 厘計息，並將於各應付票據交易完成及銀行貸款清償時解除。 貴集團之受限制銀行存款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於往績記錄期間，銀行結餘按平均市場年利率 0.01 厘至 0.5 厘計息。

貴集團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美元	49	44	168	246
港元	116	266	941	1,106
	<u>165</u>	<u>310</u>	<u>1,109</u>	<u>1,352</u>

2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貴集團供應商就採購原料授予之平均信貸期介乎 30 至 120 日。 貴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內清償。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按各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呈列如下：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0 — 30 日	13,714	18,821	25,956	36,560
31 — 90 日	11,786	14,374	14,034	11,648
91 — 180 日	8,225	12,566	9,854	2,106
180 日以上	4,587	5,854	5,194	3,450
	<u>38,312</u>	<u>51,615</u>	<u>55,038</u>	<u>53,764</u>

貴集團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940	1,502	2,638	—
日圓	172	217	142	248
總計	<u>1,112</u>	<u>1,719</u>	<u>2,780</u>	<u>248</u>

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及福利	3,859	3,337	8,056	8,770
其他應付稅項	817	866	1,958	558
其他應付款項	1,095	476	698	2,919
	<u>5,771</u>	<u>4,679</u>	<u>10,712</u>	<u>12,247</u>

貴集團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u>84</u>	<u>97</u>	<u>372</u>	<u>116</u>

29. 計息借貸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52,167	50,156	71,813	119,046
其他貸款 ^{(附註(i))}	<u>8,000</u>	<u>12,000</u>	<u>14,000</u>	<u>12,000</u>
	<u>60,167</u>	<u>62,156</u>	<u>85,813</u>	<u>131,046</u>
有抵押 ^{(附註(ii)及(iv))}	40,167	37,156	71,813	69,046
有擔保 ^{(附註(iii))}	12,000	13,000	—	—
無抵押	<u>8,000</u>	<u>12,000</u>	<u>14,000</u>	<u>62,000</u>
	<u>60,167</u>	<u>62,156</u>	<u>85,813</u>	<u>131,046</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賬面值：				
按要求或一年內	52,900	58,156	63,045	108,131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000	2,000	12,000	12,00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4,000	2,000	6,000	6,000
	<u>58,900</u>	<u>62,156</u>	<u>81,045</u>	<u>126,131</u>
毋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 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 賬面值(根據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 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載有按 要求償還條款之有期貸款之分類 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1,267	—	4,768	4,915
	<u>60,167</u>	<u>62,156</u>	<u>85,813</u>	<u>131,046</u>
減：列於流動負債項下之款項	<u>(54,167)</u>	<u>(58,156)</u>	<u>(67,813)</u>	<u>(113,046)</u>
	<u>6,000</u>	<u>4,000</u>	<u>18,000</u>	<u>18,000</u>

附註：

- (i)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貸款包括來自諸城市國有資產經營總公司(貴集團之獨立第三方)之借貸分別約人民幣8,000,000元、人民幣6,000,000元、人民幣4,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元，以中國人民銀行最優惠利率加每年5厘計息。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貸款包括來自諸城市國有資產經營總公司(貴集團之獨立第三方)之借貸約人民幣6,000,000元，以年利率5.31厘計息。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借貸包括諸城市舜邦投資開發有限公司(貴集團之獨立第三方)之借貸約人民幣10,000,000元，以年利率5.56厘計息。

- (ii) 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40,167,000元、人民幣37,156,000元、人民幣71,813,000元及人民幣69,046,000元之有抵押銀行貸款以 貴集團之預付土地租賃、樓宇、機器、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擔保。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000,000元之有抵押銀行貸款以諸城裕民針織之貿易應收款項作擔保。詳情於附註35披露。

- (iii)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約人民幣10,000,000元獲諸城市良豐化學有限公司及諸城市國有資產經營總公司(均為 貴集團之獨立第三方)共同擔保。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約人民幣8,000,000元獲諸城市國有資產經營總公司(貴集團之獨立第三方)擔保。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分別約人民幣2,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元獲諸城市舜邦企業擔保有限公司(貴集團之獨立第三方)擔保。

- (iv) 此外，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若干銀行貸款分別約人民幣4,667,000元、人民幣1,356,000元、人民幣8,013,000元及人民幣9,246,000元獲 貴公司董事共同擔保。擔保之詳情於附註37披露。董事提供之擔保將於 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前解除。

於報告期末之實際年利率介乎：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貸	5.25%- 9.08%	42,167	5.25%- 9.08%	56,156	5.1%- 6.12%	43,377	5.1%- 6.13%	89,300
浮息借貸	5.31%- 8.13%	18,000	6.05%	6,000	5.31%- 7.84%	42,436	5.56%- 8.96%	41,746
		<u>60,167</u>		<u>62,156</u>		<u>85,813</u>		<u>131,046</u>

貴集團之計息借貸以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u>4,667</u>	<u>1,356</u>	<u>77</u>	<u>—</u>

於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有以下未提取之借貸額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到期	<u>—</u>	<u>—</u>	<u>—</u>	<u>10,000</u>

30. 股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指歸屬於王建陵先生及洪建女士(貴集團現時旗下公司之共同實益控股擁有人)之廣豪(香港)股本總額，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則指廣豪(香港)及 貴公司之股本總額。

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八日註冊成立，初步獲授權發行最多3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單一類別股份。於註冊成立日期，一股普通股按代價0.01港元配發及發行予Global Wisdom。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貴公司向Global Wisdom配發及發行合共9,99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以交換王建陵先生及洪建女士於廣豪(香港)之全部股權。

根據 貴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 貴公司遵照《英屬維爾京群島二零零四年商業公司法》重新指定所有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法定股份為無票面值之股份。

31. 儲備

(a)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不可分配，撥款來自 貴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除稅後溢利。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以及 貴集團現時旗下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該等公司須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之中國企業會計準則釐定之純利(對銷任何過往年度虧損後)之10%撥往法定公積金。當儲備結餘達致各公司註冊資本50%， 貴公司可自行選擇是否進一步撥款。

(b) 特別儲備

特別儲備指廣豪(香港)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總額與作為集團重組一部分 貴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二日向Global Wisdom發行以交換廣豪(香港)之全部股權之股份面值兩者之差額。

(c)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指兩名高級行政人員過往提供服務之公平值與高級行政人員就獲轉讓之股份應付之代價淨現值兩者之差額。交易詳情載於附註32。

32. 股份支付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為肯定 貴集團附屬公司兩名高級行政人員(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董事)(「行政人員」)提供之服務， 貴公司控股公司Global Wisdom向行政人員轉讓合共1,300,000股 貴公司股份(「股份」)，總代價約為人民幣30,719,000元(「股份代價」)。股份代價乃經參考獨立估值師進行之估值釐定，乃股份當時之公平值。行政人員須分三期以現金支付股份代價，第一期人民幣8,000,000元已由行政人員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支付，其餘兩期將由彼等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七日支付。行政人員將支付之股份代價淨現值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釐定為約人民幣24,919,000元。

因此， 貴集團就上述安排錄得股份支付費用人民幣5,800,000元，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入賬列作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乃轉讓予行政人員之股份公平值與行政人員將支付之股份代價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之淨現值之差額。該人民幣5,800,000元之款項於 貴集團之「其他儲備」記賬。

33. 經營租賃安排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須承擔未來最低租金支出於以下期間到期：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2	22	406	57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 兩年	—	—	720	845
五年以上	—	—	90	540
	<u>22</u>	<u>22</u>	<u>1,216</u>	<u>1,958</u>

經營租賃款項指 貴集團就其辦公室物業及工廠應付之租金。租約平均議定期三年，期間租金固定。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賺取之物業租金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106,000元、人民幣254,000元、人民幣167,000元、人民幣126,000元及零。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持作收租用途之投資物業已與未到期租約一併出售。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已與租戶訂約以收取下列未來最低租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55	141	—	—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 兩年	141	—	—	—
	<u>396</u>	<u>141</u>	<u>—</u>	<u>—</u>

34. 資本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 但未於財務資料撥備之款項	—	—	9,555	2,600

35. 資產抵押

於各報告日末，以下賬面值之資產均已抵押，作為貴集團應付供應商票據(附註27)及銀行貸款(附註29)之擔保：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土地租賃	9,518	9,312	13,613	13,464
樓宇	26,434	25,657	37,901	37,508
機器	13,393	11,918	14,327	14,60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905	25,922	9,600	8,210
貿易應收款項	—	—	6,765	1,560
	<u>60,250</u>	<u>72,809</u>	<u>82,206</u>	<u>75,344</u>

36. 退休福利計劃

於中國受僱之僱員均參與中國政府營辦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資之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該等福利提供資金。貴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該等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於一名獨立受託人控制之基金與貴集團所持資產分開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僱主及其僱員分別須按規則訂明之比率向計劃作出供款。貴集團對強積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並無已沒收供款可用作扣減未來年度之應付供款。

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貴集團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及於損益扣除之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780,000元、人民幣1,236,000元、人民幣1,691,000元、人民幣704,000元及人民幣1,310,000元。

37. 重大關連方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間，與以下人士進行之交易被視為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名稱	關係
上海廣裕紡織品有限公司 (「廣裕」) ^(附註1及2)	受衛金龍先生(貴集團之高級行政人員及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成為 貴公司董事)之重大影響
諸城裕興針織服裝有限公司 (「諸城裕興」) ^(附註1及3)	由王建陵先生最終控制
寶登服飾有限公司 (「寶登服飾」) ^(附註4)	由王建陵先生及洪建女士最終控制
青島埃瑞柏服飾有限公司 (「埃瑞柏」) ^(附註1)	由王建設先生(王建陵先生之兄弟)最終控制
海聯	由王雯絮女士(王建陵先生及洪建女士之女兒)最終控制
洪建女士及王建陵先生	貴公司之控股股東兼董事
王韶華先生及衛金龍先生	貴集團之高級行政人員及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成為 貴公司董事

附註：

- (1) 公司名稱之英譯本僅供參考。該等實體之官方名稱為中文。
- (2) 廣裕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四日股東改為獨立第三方後不再屬 貴集團之關連方。
- (3) 諸城裕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改為獨立第三方後不再屬 貴集團之關連方。
- (4) 寶登服飾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三日起註冊為不活躍公司。

(i) 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年/期內尚未支付之最高金額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a)							
廣裕	—	2,722	—	—			
諸城裕興	—	45	—	—			
寶登服飾	977	—	2,682	—			
埃瑞柏	659	2,027	—	—			
	<u>1,636</u>	<u>4,794</u>	<u>2,682</u>	<u>—</u>			
應收股東款項 ^(附註d)							
王建陵先生	—	—	—	504	—	—	504
洪建女士	—	—	—	3,227	—	—	3,227
	<u>—</u>	<u>—</u>	<u>—</u>	<u>3,731</u>	<u>—</u>	<u>—</u>	<u>3,731</u>
應收關連方款項 ^(附註b)							
寶登服飾	—	—	957	2,954	—	—	957
	<u>—</u>	<u>—</u>	<u>957</u>	<u>2,954</u>	<u>—</u>	<u>—</u>	<u>957</u>
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c)							
諸城裕興	406	284	—	—			
寶登服飾	—	290	—	—			
	<u>406</u>	<u>574</u>	<u>—</u>	<u>—</u>			
應付股東款項 ^(附註d)							
洪建女士	8,015	4,281	1,559	—			
	<u>8,015</u>	<u>4,281</u>	<u>1,559</u>	<u>—</u>			
應付關連方款項 ^(附註b)							
寶登服飾	178	183	728	753			
諸城裕興	—	1,500	—	—			
	<u>178</u>	<u>1,683</u>	<u>728</u>	<u>753</u>			

附註：

- (a)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完成向關連方進行之銷售交易。結餘指銷售交易產生之未清償金額。
- (b) 該等款項來自(引致)非貿易性質之暫時資金轉移。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該等款項已於 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前全數清償。
- (c)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完成與關連方進行之採購交易。結餘指採購交易產生之未清償金額。
- (d) 應收(應付)股東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結餘已於 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前全數清償。
- (ii) 已終止交易於 貴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將不會繼續：

關連方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a) 寶登服飾	貴集團銷售貨品	2,513	3,653	15,256	7,914	—
	貴集團採購貨品	—	297	518	—	—
(b) 廣裕	貴集團銷售貨品	—	3,720	21,452	10,438	277
	貴集團採購貨品	—	—	—	—	279

關連方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c) 諸城裕興	貴集團銷售貨品	244	379	90	38	—
	貴集團採購貨品	762	530	2,121	5	—
(d) 埃瑞柏	貴集團銷售貨品	326	1,260	39	—	—
(e) 海聯	貴集團銷售 投資物業 ^(附註A)	—	—	6,160	—	—
(f) 王建陵先生及 洪建女士	董事擔保之銀行貸款	4,667	1,356	8,013	8,126	9,246
(g) 王詔華先生及 衛金龍先生	股份支付 ^(附註32)	—	—	—	—	5,800

貴公司董事認為，與關連方之交易(a)、(b)、(c)及(d)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貴公司董事確認，交易(e)及(g)已根據互相協定條款完成。

附註A：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廣豪(香港)與海聯就 貴集團擁有之投資物業簽訂買賣協議。投資物業已按代價7,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160,000元)出售。

(iii)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貴集團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分別披露於附註13及14。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乃由 貴公司董事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38. 主要非現金交易

- (i)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638,000元之樓宇轉撥至投資物業。
- (ii)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項投資物業按7,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6,160,000元)之代價出售，代價乃根據海聯與 貴公司控股股東兼董事洪建女士簽訂之抵銷協議透過與一名股東之結餘支付。
- (iii) 附註19所載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付土地租賃增加之代價約人民幣4,568,000元已由約人民幣1,863,000元之按金支付。

附註17所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約人民幣24,363,000元、人民幣16,667,000元、人民幣39,494,000元及人民幣11,260,000元之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代價部分由分別約人民幣1,158,000元、人民幣2,609,000元、人民幣511,000元及人民幣1,399,000元之按金支付。

C.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於重組完成前，貴集團旗下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廣豪(香港)。Global Wisdom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二日成為貴集團之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同日，重組完成及自該日起，貴公司成為貴集團之控股公司。

D. 報告期後事項

- (i) 根據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貴公司將其最高法定股份數目由39,000,000股增加至1,000,000,000股。
- (ii)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貴公司向當時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290,000,000股新股份，其中252,300,000股配發及發行予Global Wisdom、14,500,000股配發及發行予王韶華先生，23,200,000股則配發及發行予衛金龍先生，發行價為每股0.0000001港元，合共29港元。
- (iii) 根據貴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貴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購股權計劃」一節。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尚未行使。

E. 期後財務報表

概無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任何期間編製貴集團、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廣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時富融資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盧華基

執業證書編號：P03427

香港

謹啟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